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南林党〔2018〕70号



关于印发《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门：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经2018年6月25日党委专题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
2018年10月9日



附件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教社科〔2018〕2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对我校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提出如下基本要求。

一、明确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加重视加强和改进教学管理，更加重视提升教学质量，不断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亲和力和针对性，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坚持基本原则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价值引领功能。

（二）坚持全流程管理，贯穿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前、课中、

课后各环节。

（三）坚持规范化建设，不断健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制度。

（四）坚持增强获得感，促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有虚有实、有棱有角、有情有义、有滋有味。

三、严格落实学分

严格落实本科学生 16 学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 3 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 5 学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 3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3 学分、“形势与政策”课 2 学分）和专科学生 8 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 4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3 学分、“形势与政策”课 1 学分）的规定。遵照要求，从本科 16 学分中划出 2 个学分、从专科 8 学分中划出 1 个学分用于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结合学校教学实际，从本科“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程 5 学分中抽出 1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3 学分中抽出 1 学分，共 2 个学分用于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从专科“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3 学分中抽出 1 学分用于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因此，学校本科开设的思想政治理论课理论教学总学分为 14 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 3 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 4 学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 3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2 学分、“形势

与政策”课 2 学分); 专科本科开设的思想政治理论课理论教学总学分为 7 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 4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2 学分、“形势与政策”课 1 学分)。“形势与政策”每学期授课不低于 8 学时。严格落实硕士研究生 3 学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课 2 学分,“自然辩证法概论”课 1 学分)、博士研究生“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课 2 学分的规定。

四、使用规定教材

严格使用统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思想政治理论课最新版本统编最新版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形势与政策”课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教育教学要点组织教学,选用中宣部和教育部组织制作的《时事报告(大学生版)》和《时事》DVD 作为学生学习辅导资料。

五、合理安排教务

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程应有序衔接,按本科生先学习“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再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专科生先学习“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再学习“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本专科生每学期必修“形势与政策”课。原则上晚间和周末尽量不安排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按学生专业背景组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班,积极推行 100 人以下的中班教学,积极探索中班教学、小班

研讨的教学模式。

六、规范教研室建设

马克思主义学院按课程设立教研室，共设立 6 个教研室（本科、专科 5 个，研究生 1 个），所有教师有明确所属教研室，承担相应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教研室具体负责本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返聘高水平思想政治理论课退休教师继续承担一定的教学工作。本科院校按在校本硕博全部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 15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加强以教研室为单位开展教师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加强教研室对外聘兼职教师、特聘教授的规范管理，外聘兼职教师、特聘教授由相应的教研室申报，学院审批，报教务处和人事处备案。

七、实行集体备课

教研室依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统编思想政治理论课最新版教材和教学大纲，定期组织集体备课，准确把握教材基本精神，研究确定教学进度和内容，形成统一的参考教案。马克思主义学院定期组织全员集体备课，集中研讨教学共性问题，促进各门课程有效衔接。组织教师集中学习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时将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贯穿融入教学，充分体现课程的思想性理论性时效性。加强对教案编写、课件制作、课堂教学组织的研究，努力形成一批精彩教案、精彩课件，打造一批精彩课堂。

八、创新备课形式

加强集体教学攻关活动，进行重点问题研究，建立教学热点难点定期搜集解答制度，为深化教学改革、增强教学效果提供有力支撑。丰富集体备课载体，通过多种方式有针对性地增强集体备课效果。马克思主义学院、人事处、教务处要组织新任职教师进行试讲，加强对新任职教师的教学指导，建立“传帮带”工作机制，加强对新任职教师的教学、科研指导和培养，每位新进教师都有一位教学经验丰富的老教师指导。加强骨干教师示范课的引领带动，经常组织教师互相听课，促进教师间的互学互鉴。组织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说课，加强广大教师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规律的把握。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兼职担任辅导员、班主任，充分了解学生思想政治状况，提高备课针对性。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集体备课，提升集体备课效果。

九、完善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写入本科生培养方案和进入教学计划，覆盖全体学生。马克思主义学院和教务处统筹协调，科学合理地安排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进一步统筹规划，结合学院的不同专业特点，体现专业特色，完善实践教学内容，切实安排好教学的各个环节，积极发挥教师的主导性和学生的主体性，提高实践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马克思主义学院再进一步拓展校外资源，新建一批相对稳定的实践教学基地。

十、严肃教学纪律

保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做到无教学违纪现象发生。增强授课教师的责任心，确保学生到课率；学生无故缺席 1/4 的课程教学，取消其考试资格，重新参加下一级该课程的学习和考试。敢管严管，禁止学生课堂上玩手机，积极维护课堂教学秩序。

十一、改革教学方法

积极探索教学方法改革、科学运用教学方法。要鼓励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结合教学实际、针对学生思想和认知特点，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优化教学手段，创新教学艺术，形成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课堂教学与网络教学相互支撑，理念手段先进、方式方法多样、组织管理高效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体系，努力实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配方”先进、“工艺”精湛、“包装”时尚。

十二、改进考核方式

改革考试评价方式，建立健全科学全面准确的考试考核评价体系，注重过程管理与考核，注重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坚持闭卷统一考试为主，与开放式个性化考核相结合，注重过程考核。闭卷统一考试须集体命题，不断更新题库，提高命题质量。开放式个性化考核应具有严格的组织流程和明确可操作的考核评价标准。优先安排思想政治

理论课成绩优良的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党校学习。

十三、强化科研支撑

要引导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所属相应二级学科开展科学研究，凝练形成与所教课程紧密相关的科研方向，深入研究课程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要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将研究成果作为重要教学资源，有机融入课堂教学。要进一步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科研评价机制，将科研成果在教学中的转化情况作为重要考核指标。

十四、健全听课制度

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分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校领导，每人每学期对开设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至少听 1 次；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每位成员，每人每学期对开设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至少听 1 次，每学期到堂听课不少于 5 次，在一个任期内要对所有授课教师做到听课全覆盖。健全和完善各项教学档案。

十五、综合评价教学

以学生获得感为评价导向，以“有虚有实、有棱有角、有情有义、有滋有味”为根本标准，在学生评教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教师评价制度。建立健全教师自评、同行评价、督导评价、社会评价等多种方式，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合理运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在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标准中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评价结果与绩效考核和津贴分配等挂钩，引导和鼓励思

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将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教学中。可基于评价结果探索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课堂教学退出机制。

十六、落实主体责任

校党委书记要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校长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成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任组长，校长、校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学、人事、财务、科研的副校长任副组长，校党委副书记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具体分管领导。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教务处、财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工作处、发展和改革办公室、社会科学管理办公室、校团委等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教务处处长担任副主任，并配备 1 名教师协助管理。建立健全教学管理制度体系，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